

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

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陕西黄河矿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（简称“黄河矿业”）股份质押通知：黄河矿业将其所持公司限售流通股 110,000,000 股（1.1 亿股）质押给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，其中 97,000,000 股（9700 万股）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5 月 3 日，赎回交易日为 2018 年 5 月 3 日；13,000,000 股（1300 万股）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5 月 13 日，赎回交易日为 2018 年 5 月 13 日。截止本公告日，前述股份质押手续已经办理完毕。

本次股份质押的目的：黄河矿业通过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进行融资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需求。本次股份质押的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：黄河矿业主要以其经营收入及投资收益等偿还融资资金，黄河矿业近年及目前生产经营状况稳定正常，可以保障资金偿还能力。本次股份质押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：（1）如标的证券陕西黑猫股价跌至约定警戒线，黄河矿业将采取追加相应的资金或市值对等的股票作为保证；（2）如标的证券陕西黑猫 2016 年度预告亏损，黄河矿业将筹集资金提前还款。截止本公告日，本次质押股份未出现平仓风险。

本次股份质押后，黄河矿业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质押 259,000,000 股（2.59 亿股）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93.84%，占公司总股本 620,000,000 股（6.2 亿股）的比例为 41.77%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控股股东黄河矿业持有公司限售流通股 276,000,000 股（2.76 亿股），占公司总股本 620,000,000 股（6.2 亿股）的比例为 44.52%。

特此公告

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5月27日